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ZHONGYUAN BANK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16)

關於發行小微金融債的公告

中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經中國人民銀行批准，本行已於2024年9月19日在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發行2024年小型微型企業貸款專項金融債券，發行規模為人民幣50億元，為3年期固定利率債券，票面利率為2.1%。募集資金將依據適用法律和監管部門的批准，專項用於發放小型微型企業貸款。

代表董事會
中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郭浩
董事長

中華人民共和國，鄭州
2024年9月20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郭浩先生；非執行董事張秋雲女士、馮若凡先生及張姝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徐義國先生、趙紫劍女士、王茂斌先生、潘新民先生及高平陽先生。

* 中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並非一家根據銀行業條例（香港法例第155章）之認可機構，並不受限於香港金融管理局的監督，亦不獲授權在香港經營銀行及／或接受存款業務。